

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榄坪回建区道路（街巷）命名的批复

钦政函〔2025〕14号

市民政局：

《钦州市民政局关于对自贸区钦州港片区大榄坪回建区道路（街巷）命名的请示》（钦民报〔2025〕2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东港路、东港一巷、东港二巷、东港三巷、东港四巷、东港五巷、东港六巷、东港七巷、东港八巷、东港九巷的命名。

二、上述道路（街巷）的起始位置如下：

东港路：南起大榄坪大街，北至东港九巷。

东港一巷、东港二巷、东港四巷、东港五巷、东港七巷、东港八巷：东起友谊大道辅道西面70米，西至拥军路东面55米。

东港三巷、东港六巷：东起友谊大道辅道，西至拥军路。

东港九巷：东起友谊大道辅道，西至拥军路东面55米。

请你局按照地名管理有关规定做好相关工作。

2025年2月26日